

索引号:	11220000MB1642697T/2023-01309	分类:	安全生产监督管理;通知
发文机关:	吉林省农业农村厅	成文日期:	2023年04月23日
标题:	关于切实做好“五一”劳动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		
发文字号:	吉农办安发〔2023〕4号	发布日期:	2023年04月27日

关于切实做好“五一”劳动节期间 安全防范工作的通知

吉农办安发〔2023〕4号

各市（州）农业农村局，长白山管委会农业农村和水利局，长春新区农委，梅河口市农业农村局，厅机关各处（室）、直属各单位：

“五一”劳动节即将来临，农业生产陆续开展，群众出行和公众活动增多，为切实做好节日期间安全生产工作，有效防范各类事故，确保人民群众过一个欢乐祥和的节日，现就“五一”劳动节期间安全防范工作通知如下：

一、强化责任意识, 筑牢安全防范思想防线

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充分认识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、艰巨性，进一步增强红线意识、风险意识和责任意识，牢固树立保安全就是保稳定、保安全就是促发展的思想，切实强化政治自觉和责任担当，全面推进农业系统安全生产工作。要清醒认识当前安全生产面临的严峻形势，深刻汲取内蒙古“2·22”露天煤矿坍塌、长春“9·28”重大火灾、松原“10·04”重大道路交通等省内外典型事故教训，克服麻痹思想、侥幸心理、懈怠心态。要时刻绷紧安全生产这根弦，从细节抓起，从源头管起，从责任严起，补短板、堵漏洞、强弱项、提能力，坚决打好防范化解安全风险主动仗。

二、强化工作重点, 突出安全生产形势稳定

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根据农业安全生产特点, 主动研判, 精准识别分管行业安全风险变化, 对易发生安全事故的重点区域、重点环节、重点部位, 深入开展安全生产排查整治, 分类列出风险隐患清单和整改责任清单, 照单检查、照单督导、照单销号, 形成工作闭环。要对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实行“零容忍”, 采取列出清单、挂牌督办、跟踪整改、复查验收、逐项销号等措施, 整改到位。要主动站位, 积极协调各方力量, 巩固和完善联合执法检查机制, 着力解决跨部门、跨行业的难点问题和突出问题, 为农业安全生产创造良好氛围, 有效防范安全生产事故发生。

三、强化值班值守,提升应急处置能力

各级农业农村部门要安全生产摆上重要位置,抓好节前安全监管和节日期间应急值守工作,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到岗带班、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和事故报告制度。要加强针对安全生产重点行业领域、重要设施、重点单位以及人员密集场所各项应急准备工作的检查,把该管的事情管好、管到位、管出成效。要全面做好生产安全事故和紧急突发事件的信息报送和处理工作,强化突发事件信息报告时效性,做到快速响应、有效应对,及时处置,防止贻误战机,最大限度降低安全生产事故危害。

吉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2023 年 4 月 23 日